

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、2016 年 7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申请注册发行金额不超过 14 亿元（含）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及申请注册发行金额不超过 12 亿元（含）人民币的中期票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、7 月 30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的 2016-077 号、2016-097 号公告。

今日，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超短期融资券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7]SCP62 号）、中期票据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7]MTN110 号），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注册，通知书主要内容分别如下：

一、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情况

1、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14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

2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，发行完成后，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二、中期票据注册情况

1、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8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

2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，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发行完成后，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五日